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7 名，实际出席的监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 6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仅职工监事表决）：

1、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2025-013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 302,000 万

元,实际发生额 190,331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220,15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5-014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5-015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22,398,100.05 元,将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22,398,100.05 元,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 17,718,968.10 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7,297,563.48 元。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上第 1-7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日